

# 为了遗属 哀悼指南

## 关于随同死亡登记的各种申请

这次亲属的不幸，在此谨表示哀悼。  
遗属今后除了继承之外，还会办理养老金和保险等各种各样的手续。  
其中，德岛市将在市政府需要办理的主要手续概括了哀悼指南。  
请您灵活运用。



## 目 次

哀悼角的向导	1
在市政府办理手续所需的主要物品	2
在市政府等的主要手续	4
国民健康保险的手续	4
后期高龄者医疗保险的手续	5
养老金相关的手续	6
介护保险的手续	7
老年人福利的手续	7
残疾人士的手续	8
税务相关手续	10
儿童相关手续	12
市营住宅的手续	14
上下水道的手续	15
农地・森林的手续	15
在市政府以外办理的主要手续	16
给将把遗物作为垃圾处理的人	17
向将取得证明书，户籍誊本等的人	18
德岛市政府窗口指南	20
分所列表	20

## 关于死亡相关手续的常见问题

**Q: 因为已经提交了死亡登记，所以不用在市政府办理手续吗？**

A: 很多情况下，提交死亡登记后，需要各种各样的手续，根据死者的不同，必要的手续也不同。  
请确认哀悼指南，不明白的地方请咨询负责科。

**Q: 养老金相关的手续可以在市政府办理吗？有需要去养老金事务所吗？**

A: 根据领取的养老金的种类，有可以在市政府办理手续的情况，也有在养老金事务所办理手续的情况。详细情况请咨询养老金事务所。（参照第 6 页）  
另外，有时需要在市政府取得的证明书（户籍、住民票等）。

**Q: 需要有记载死亡的户籍，可以马上取得吗？**

A: 从受理死亡登记的那天到可以开始交付户籍需要天数。详情请咨询死者的原籍所在地的政府。

**Q: (死者的)个人编号卡必须马上返还吗？**

A: 如果在窗口返还了个人编号卡或通知卡的情况下，之后无法确认个人编号。在办理继承等手续时，有时会要求出示个人编号卡等，所以请保管到各种手续结束。

# 哀悼角的向导

- ◊ 利用哀悼角的时候  
需要提前预约。
- ◊ 不利用哀悼角的时候  
也可以直接在各负责窗口办理手  
续。那种情况下，不需要预约。

在哀悼角，关于身边的人去世后在市政府的主要手续，为了尽可能稍微没有不安和负担地完成，我们将帮助您。

另外，可以使用的是在本市有居民登记的人的遗属。

## <使用方法>

### 1 预约（事先预约制）

1 想利用的日子的3办公日前请用电话或者在窗口（市民生活咨询科）预约。

哀悼角预约电话号码 **☎ 088-621-5039**

咨询时间 星期一～星期五 8:30～17:00 （除了周六周日节日、年末年  
初以外）

预约时间 ①9:00～ ②10:30～ ③13:30～ ④15:00～

### 2 确认随身携带的物品

请确认「哀悼指南」，准备办理手续所需的物品。

不明白的地方请向哀悼指南上的咨询处确认。

### 3 预约当天

请带着办理手续所需的物品，在预约日期来。

场所：德岛市政府1楼 市民生活相谈科内 相谈室 (第20页参照)

- 根据内容，有手续都不能一次完成的情况，也有带您到负责科的窗口的情况。
- 预约后，有时负责科会联系您。
- 如果您预约的话，为了使当天的手续顺利进行，由于需要事先确认有无手续，  
向在「哀悼角」将办理的手续(第2页参照)的负责科，会告知当天来「哀悼  
角」的人和去世的人的个人信息，请谅解。

## 在「哀悼角」办理的各种手续

负责科	手续内容	页
保险年金科	有关国民健康保险，后期高龄者医疗保险，国民养老金	P4. 5. 6
高龄介护科	有关介护保险，老年人福利	P7
健康长寿科		
障碍福利科	有关障碍者手册，医疗费领受者证、特别障碍者补贴、障碍福利服务等	P8. 9
市民税科・资产税科 ・纳税科	有关税金	P10. 11
育儿支援科	有关儿童医疗，儿童津贴，儿童抚养津贴等	P12. 13

## 在市政府办理手续所需的主要物品

### (1) 遗族的物品

※如果继承人代表者和丧主不同的，需要各自的物品。

	来办理手续的人的本人确认文件 • 带照片的(一个即可) 个人编号卡、驾驶证、护照、障碍者手册等 • 如果没有带照片的，从下面之中需要两个 被保险者证(健康保险，介护保险)，养老金手册或基础养老金编号通知书等
	印章( 申请者 丧主 继承人代表者 ) * 证明印章(橡胶印章、图印除外)
	存折等( 申请者 丧主 继承人代表者 )
	丧礼费用的收据或丧礼感谢信(记载丧主姓名的)

※继承人代表不是法定继承人而是根据遗嘱成为继承人的话，请携带遗书(公正证书遗嘱、秘密证书遗嘱(已确认的)、亲笔证书遗嘱(已确认的))。

(2) 死者的物品

(找不到「死者的物品」或丢失的话, 请咨询。)

	国民健康保险被保险者证或资格证明书
	后期高龄者医疗被保险者证
	(拥有的人) 限度額适用认定证、特定疾病疗养受疗证
	介护保险被保险者证、负担割合证、负担限度額认定证
	残疾人手册、疗育手册、精神障碍者保健福利手册
	自立支援医疗领受者证、重度身心障碍者医疗费领受者证或认定书、 障碍福祉服务受给者证等
	儿童医疗费领受者证
	其他、市政府发放的文件

※除这里的物品外, 请确认「哀悼指南」, 并携带相应手续所需的物品。

※根据手续的不同, 可能需要户籍誊本(或者一部分)。户籍誊本(或者一部分)的发放需要天数, 详情请咨询死者的原籍所在地的政府。

※提交死亡登记后所需的手续, 根据法令等可以办理的亲属范围不同。根据死者和来窗口的人的关系, 也有不能办理手续的, 请谅解。

# 在市政府的主要手续

(手续日期 / )

## 国民健康保险的手续

保险年金科 ⑨号 本馆 1 楼 ☎088-621-5157

\* 关于支付丧葬费 ⑦号 ☎088-621-5159

### 资格丧失申请、保険证及各种认定证的返还

如果死者加入了国民健康保险的情况下，需要办理资格丧失登记等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国民健康保险被保险者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各种认定证 (已经被发放的情况下)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从死亡之日起14天以内

### 户主改变申请(死者是户主的情况下)

如果死者是国民健康保险的户主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改变手续。

(1) 携带物品	除了上述的物品以外，您还需要下述的。 <input type="checkbox"/> 该家庭所有加入人员的国民健康保险被保险人证 <input type="checkbox"/> 该家庭所有加入人员的各种认定证 (已经被发放的情况下)
(2) 期限	从死亡之日起14天以内

### 丧礼费的支付申请

如果死者加入国民健康保险的情况下，给丧主(举行丧礼的人) 支付丧礼费。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丧主的印章(橡胶印章、图印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确认丧礼费的汇款账户的物品 (丧主的存款存折或现金卡)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证明当丧主的东西 (丧礼感谢信、丧礼的收据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从举行葬礼那天的第二天起两年以内

※可以邮寄手续。申请书可以从主页上下载。

### 保证证以及各种认定证的返还

如果死者的后期高龄者医疗被保险者证・各种认定证等发行的情况下，请返还。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后期高龄者医疗被保险者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各种认定证 (已经被发放的情况下)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尽早

### 丧礼费的支付申请

如果死者加入后期高龄者医疗保险的情况下，给丧主(举行丧礼的人)支付丧礼费。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确认丧礼费的汇款账户的物品 (丧主的存款存折或现金卡)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证明当丧主的东西 (丧礼感谢信、丧礼的收据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从举行葬礼那天的第二天起两年以内

### 高额疗养费等申请

死者在汇款前有高额疗养费等，无法支付的情况下，继承人代表可以提出申请。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人代表的印章(橡胶印章、图印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能确认继承人代表的汇款账户的文件 (继承人代表的存折或现金卡)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死者和继承人的住民票的家庭不同的情况下，有时需要户籍等。
(2) 期限	从诊疗月起两年以内

死者，

(1) 领取残疾基本养老金、遗属基本养老金、寡妇养老金、特别残疾支付金的情况下

领取权者死亡登记・未支付养老金请求的手续

(2) 加入国民养老金，但未申请养老金的情况下

国民养老金被保险者死亡登记・遗属基本养老金请求・死亡临时金请求・

寡妇养老金请求的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养老金证书或养老金手册 <input type="checkbox"/> 能确认请求人的汇款账户的文件 (存款存折或现金卡)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b>* 手续内容和必要文件根据情况不同，请向保险年金科确认。</b> · 保险年金科 ☎088-621-5161 · 5162
(2) 期限	尽早
(3) 其他	根据手续内容，有时请您会去您年金事务所。

※请求是有一定条件的。

### 养老金相关的手续 (在市政府以外的地方办理的需要的手续)

死者以前领取老龄基本养老金・厚生养老金・共济养老金，或者加入厚生养老金和

共济养老金的情况 领取权者死亡登记・未支付养老金请求・遗属厚生(共济)养老金请求等

(1) 携带物品	<b>* 由于手续内容和所需文件根据情况而不同，请向各年金事务所、各种共济组合窗口确认。</b> · 德岛北年金事務所 ☎088-655-0200 · 德岛南年金事務所 ☎088-652-1511 · 关于共济养老金，请咨询各种共济组合的窗口。	 语音指南开始后，首先选择1号，然后选择2号
(2) 期限	尽早	

※请求是有一定条件的。

### 农业者养老金手续 死亡相关登记・未支付养老金请求・死亡临时金请求

农业委员会事务局 本馆3楼 ☎088-621-5394

死者加入并领取农业者养老金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手续。

手续请带着以下文件在死者住所附近的农协分所办理。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养老金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能确认请求人的汇款账户的文件(存款存折或现金卡)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户籍誊本等 <input type="checkbox"/> 能够确认死者与请求者(申请者)关系的户籍誊本等
(2) 期限	从死亡之日起10天以内

## 介护保险的手续

死者在65岁以上或者40岁以上而接受护理认定的情况下，需要以下的手续。

介护保险被保险者证等的返还·资格丧失申报 高龄介护科 ⑪号 南馆1楼 ☎088-621-5582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被保险者证（或者资格者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负担割合证（符合条件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负担限额认定证（符合条件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尽早

高龄介护服务费发给账户的变更 高龄介护科 ⑯号 南馆1楼 ☎088-621-5585

(1) 携带物品	除了上述物品之外，还需要以下的。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人代表的账户存折或现金卡 ※死者和继承人的居民票的家庭不同的话，可能需要户籍等。
(2) 期限	尽早

## 老年人福利的手续

紧急报警器的返还 高龄介护科 ⑮号 南馆1楼 ☎088-621-5176

死者借来了紧急报警器的情况下，需要办理返还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紧急报警器（本体・吊坠） ※如果设备无法拆下，需要在高龄介护科办理手续后，由相关人员到场进行拆除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尽早

福利电话的解约 高龄介护科 ⑮号 南馆1楼 ☎088-621-5176

如果死者借了福利电话（德岛市所有的电话加入权）的情况下，需要办理解约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尽早

## 德岛市巴士免费乘车证的返还

高龄介护科 ⑮号 南馆1楼 ☎088-621-5176  
死者有德岛市巴士免费乘车证的话，请办理返还手续。

## 守护安心贴纸推却申请书

健康长寿科 ⑩号 南馆2楼 ☎088-621-5574  
死者登记了守护安心贴纸利用的情况下，请办理手续。

## 残疾人士的手续①

障碍福祉科 ⑫⑬⑭号 南馆1楼

☎088-621-5171・5177・5513

### 各种残疾人手册的返还

死者被发放了以下的任何手册时，请返还手册。

- 身体障害者手帳
- 疗育手帳
- 精神障害者保健福祉手帳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手册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尽早

### 自立支援医疗受给者证的返还

死者持有自立支援医疗受给者证的情况下，请返还受给者证。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自立支援医疗（更生、育成、精神通院）受给者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尽早

### 重度心身障碍者医疗费受给者证或认定书的返还

死者领取重度身心障碍者医疗费补助时，请返还受给者证等。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重度心身障碍者医疗费受给者証或认定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从死亡之日起14天以内

### 障碍福利服务受给者证等的返还

死者的名字记载在障碍福利服务受给者证等中的情况下，请返还受给者证等。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障碍福利服务受给者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从死亡之日起14天以内

## 残疾人士的手续②

障碍福祉科 ⑫⑬⑭号 南馆1楼

☎088-621-5171・5177・5513

### 特别障碍者津贴、障碍儿童福利津贴、経過の福利津贴有关的申请

死者领取上述津贴之一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死亡登记等手续。

如果有未支付的，将支付给死者的继承人。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能确认请求人的汇款账户的文件 (存款存折或现金卡)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 限	尽早

### 特别儿童抚养津贴有关的申请

死者领取特别儿童抚养津贴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死亡登记等手续。

如果有未支付的，将支付给死者的继承人。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特别儿童抚养津贴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能确认请求人的汇款账户的文件 (存款存折或现金卡)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 限	尽早

※为了变更领取人继续领取特别儿童抚养津贴，需要办理新申请。

新申请的情况下，需要能够确认申请人等本人的文件（个人编号卡等）

或表示申请人和对象儿童关系的户籍副本、作为汇款目的地的申请人名义的存款存折等。

详情请咨询。

死者是特别儿童抚养津贴对象儿童的情况下，需要办理资格丧失申请等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特别儿童抚养津贴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 限	尽早

## 税务相关手续①

### 【市・県民税】继承人代表者的登记

市民税科 ②号 本馆2楼 ☎088-621-5063

被征收市、县民税的人去世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指定继承人代表者等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人代表的本人确认文件
(2) 期限	请在 <u>去世的那天之后尽早办理手续。</u>

### 【轻汽车税】带发动机的自行车(125cc以下)・小型特殊汽车的过户或者报废

市民税科 ②号 本馆2楼 ☎088-621-5067

所有带发动机的自行车・小型特殊汽车的人去世的情况下，需要办理过户等的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牌照 <input type="checkbox"/> 知道车身号码的东西 (登记受理书、车身号码的照片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确认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尽早

每年4月1日当前的所有者(使用者)征税。  
过户、报废等请尽早办理手续。

### 【固定资产税】继承人代表的申报(现所有者指定申报) 资产税科 ②号 本馆2楼

☎088-621-5069・5070・5072・5073

拥有固定资产(土地、房屋、折旧资产)的人去世时，现所有者需要申报。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申告人的本人确认文件
(2) 期限	从知道自己是继承人(现所有者)的那天的第二天到3个月以内

### 【固定资产税】改变共有代表

资产税科 ②号 本馆2楼

☎088-621-5069・5070・5072・5073

共有名义的固定资产的代表者去世的话，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人的本人确认文件
(2) 期限	代表人去世的那一年的12月末为止

## 税务相关手续②

### 【固定资产税】未登记房屋的过户

资产税科 ②0号 本馆2楼

☎088-621-5069・5070・5072・5073

持有未登记房屋的人去世的情况下，需要办理过户等手续。

(1) 携带物品	※关于没有登记的房屋(未登记的房屋)希望变更所有者的人，请用「固定资产的现所有者申请书」进行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人的本人确认文件
(2) 期限	所有者去世的那一年的12月末为止

### 【固定资产税】纳税管理人的变更・废止

资产税科 ②0号 本馆2楼

☎088-621-5069・5070・5072・5073

成为纳税管理人的人去世的情况下，需要办理纳税管理人的变更、废止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特别的
(2) 期限	纳税管理人去世的那一年的12月末为止

### 【纳税（缴纳）】有关今后纳税的手续、缴纳

(账户转账的变更或废止等)

纳税科 ②3④号 本馆2楼

☎088-621-5077・5078・5079・5080

纳税的人(纳税义务人、纳税管理人、继承人代表等)去世的情况下，  
关于今后的手续和缴纳、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死者的纳税通知书 <b>【变更账户转账的人】</b> <input type="checkbox"/> 要变更的账户存折以及登记印章 ※请到要变更的金融机构直接申请。 另外，如果有现金卡的话也可以在纳税科的窗口办理手续。 <b>【取消账户转账的人】</b> <input type="checkbox"/> 要取消的账户的存款存折
(2) 期限	尽早

**【儿童医疗费】受给者证的返还**

作为儿童医疗费补助对象的孩子去世的话，需要申请。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儿童医疗费受给者证
(2) 期限	尽早

**【儿童医疗费】领取资格者的变更**

儿童医疗领取资格者(监护人)去世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儿童医疗费受给者证
(2) 期限	尽早

**【单亲家庭医疗费】资格的变更**

单亲家庭医疗费领取资格者(监护人及儿童)去世时，需要申请。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单亲家庭等医疗费受给者证
(2) 期限	尽早

**【儿童津贴】取消领取事由・減額修改**

作为支付对象的儿童去世了的情况下，需要申请。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2) 期限	尽早

**【儿童津贴】未支払手当請求・認定請求**

领取儿童津贴的人去世了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作为支付对象的儿童的存款存折等 <input type="checkbox"/> 新领取者的存款存折等
(2) 期限	在死亡月的最后一天或死亡日的第二天起的15天内需要请求。 超过期限的话，会发生不能支付的月份。

**【儿童抚养津贴】资格丧失・金额修改申请**

作为支付对象的儿童去世了的情况下，需要申请。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儿童抚养津贴证书
(2) 期限	尽早

**【儿童抚养津贴】死亡登记兼未支付津贴请求、新认定请求**

领取儿童抚养补贴的人去世了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请向育儿支援科咨询。
(2) 期限	尽早

**有关保育所(园)・认定儿童园・幼儿园等的手续**

保育所(园)・认定儿童园・・儿童保育科 ふれあい健康館3楼 ☎088-621-5193・5292  
幼儿园 ・・儿童保育科 或者 各所幼儿园

※ふれあい健康館(交流健康館) 德島市沖浜東2丁目16

**【保育所(园)・认定儿童园・幼儿园】离开手续**

使用上述设施的儿童死亡时，需要申请。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	--

**【保育所(园)・认定儿童园・幼儿园】申请事项变更申请等**

使用上述设施的儿童监护人或家庭成员死亡时，需要申请。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可以知道去世的文件
----------	---

**【设施等使用支付认定】申请事项变更申请**

接受设施等利用支付认定的儿童及监护人去世时，需要申请。

(1) 携带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能确认办手续人本人的文件(驾驶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支付认定证等
----------	---

## 市营住宅入住继承批准申请

市营住宅的入住名义人去世时，同居亲属希望继续入住市营住宅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 需要根据市营住宅入住继承批准申请书办理过户手续。 * 批准入住继承的条件及手续的详细情况请咨询负责科。
(2) 期限	尽早

## 市营住宅退租登记、退租检查

市营住宅的入住名义人去世，要搬出市营住宅时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 离开时，在进行家产等的拆除、清扫等原状恢复的基础上，需要接受离开检查。 * 手续的详细情况，请咨询负责科。
(2) 期限	尽早

## 市营住宅同住者调动申请

入住市营住宅的同居亲属去世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 伴随同住的亲属去世，房租有变动的可能性。 * 手续的详细情况，请咨询负责科。
(2) 期限	尽早

## 当你继承的房产成为空房子时 住宅科 本馆 4 楼 ☎088-621-5288

住在自己家里的人去世了，继承了房产的话，需要到法务局办理手续。（从2024年4月开始义务化了。）如果你继承的房产没有得到妥善的维护和管理，建筑物倒塌的危险，公共卫生的恶化，导致景观阻碍等各种各样的问题，有时严重影响当地居民的生活环境。没有活用计划的空房子，也请考虑出售和有效地活用。关于空房子的全面咨询请到住宅科。其他的咨询请到下面。

- \* 想办理登记手续 → 德岛地方法务局 ☎088-622-4171
- \* 想利用补助金拆除空房子 → 建筑指导科 ☎088-621-5272
- \* 想知道卖掉空房子时的税的特别扣除 → 住宅科 ☎088-621-5288
- \* 想请委托维护管理 → (公社)德岛市老龄人材中心 ☎088-653-6262

## 上下水道的手续

上下水道局顾客中心

088-623-1187

德岛市南前川町5丁目1-4 (2023年10月10日迁移)

### 使用名义的变更・支付方法的变更

死者是自来水使用名义人，同居亲属希望继续使用自来水的情况下，

(1) 携带物品	【办理银行转账手续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申请者的存款存折、存折登录章
(2) 期限	尽早 *请打电话咨询。

### 闭栓

自来水的使用名义人去世，之后不使用自来水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手续的详细情况请咨询负责科。
(2) 期限	尽早 *请打电话咨询。

### 供水装置所有者的变更

供水装置所有者去世，继承或取得该土地的人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登记完成后的公图、誊本等 *手续的详细情况请咨询负责科。
(2) 期限	尽早 *请打电话咨询。

### 下水道使用人数的变更

与下水道连接，使用地下水(井)等的住户，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手续的详细情况请咨询负责科。
(2) 期限	尽早 *请打电话咨询。

### 受益人的变更・缴纳管理人的变更

正在缴纳或暂缓缴纳下水道受益人负担金及分担金的人，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手续的详细情况请咨询负责科。
(2) 期限	尽早 *请打电话咨询。

## 森林的手续

农林水产科 本馆 3 楼

088-621-5245

从死者那里继承森林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表示森林土地位置的地图 <input type="checkbox"/> 森林土地登记事项证明书，其他证明申报原因的文件材料 (依据《森林法》第10条第7项第2项的规定申报)
(2) 期限	成为所有者之日起90天内

## 农地的手续

农业委员会事务局 本馆 3 楼 088-621-5393

从死者那里继承农地的情况下，需要办理手续。

(1) 携带物品	□继承登记完毕的登记事项证明书或登记识别信息的复印件 (依据农地法第3条的3的规定的申报)
(2) 期限	在得知继承的大概10个月内

## 在市政府以外办理的主要手续（符合者）

主要手续	咨询处
□老龄基础养老金和厚生(共济)养老金领取权者的死亡登记、未支付养老金申请、遗属养老金(共济)申请等。	德岛北年金事务所 ☎ 088-655-0200 德岛南年金事务所 ☎ 088-652-1511 各种共济年金組合窗口
□驾驶证的返还	驾照中心 ☎ 088-699-0110(代表) 德岛县内的各所警察署
□在留卡的返还	高松出入境在留管理局 ☎ 087-822-5851 高松出入境在留管理局 小松岛港办事处 ☎ 0885-32-1530
□放弃继承、限定承认的申述	德岛家庭法院 ☎ 088-603-0140
□遗书的检认、开封	德岛家庭法院 ☎ 088-603-0140
□继承税、所得税的申报等	德岛税务所 ☎ 088-622-4131(代表)
□县营住宅的申请	德岛县住宅供给公社 ☎ 088-666-3123
□法定继承信息证明制度的申请	德岛地方法务局 ☎ 088-622-4683
□土地、房屋等的过户(继承登记)	德岛地方法务局 ☎ 088-622-4683
□汽车、轻型摩托车(超过 125cc, 低于 250cc)、小型摩托车(超过 250cc)的过户等	德岛运输分局 ☎ 050-5540-2074
□轻型汽车的过户等	德岛县轻型汽车协会 ☎ 088-641-2010
□农业养老金加入者、领取者手续	德岛市农业协同组合(最近的各 JA 分所)
□人寿保险等保险金的请求等	人寿保险公司
□简易保险的保险金请求等	邮局
□火灾保险、汽车保险的过户等	损害保险公司
□存款账户的解约、退款等	金融机构
□股票等的过户等	证券公司等
□公共费用等的过户、解约等	NHK、电力公司、煤气公司、固定电话、手机等

## 向想把遗物作为垃圾处理的人

请看「家庭垃圾收集日程表」，请正确分类处理。

一下子将大量遗物当作垃圾处理时，①请委托许可企业收集、或者②先咨询环境政策科，然后带入处理设施。处理废纸类的时候，③请和废纸企业商量一下。在处理资源物时，也可以利用德岛市环保站。关于可以带入的资源物，请事先确认主页。

带入时间等，请向各处理设施和许可企业确认。

不能委托遗物整理企业和废品回收企业等无许可企业收集。

### ① 许可企业列表(按 50 音顺序，日语)

企 业 名 称	电 话 号 码	企 业 名 称	电 话 号 码
アットワンス(株)	088-631-4652	(株)毎日クリーン	088-652-3695
(株)三幸クリーンサービスセンター	0120-538-352	(有)みどり清掃	088-632-9288
太陽清掃	088-664-1628	宮田クリーン	088-631-3877
(有)堤商店	080-0200-1841	(有)山岡清掃社	088-632-3049
(有)南海クリーン	088-668-0044	(株)ヤングクリーン	0120-56-4008
林クリーン・サービス(株)	088-663-8842	ワコウクリーンサービス(株)	0120-18-0909

### ② 处理设施列表

※对遗属也有拒绝的情况，请事先咨询环境政策科。

分 类	处 理 设 施 名 称	所 在 地	电 话 号 码
虽然努力分类了，但是不能再分类的可燃垃圾 (除去废纸类)	东部环境事业所 设施科 西部环境事业所 设施科	论田町元开 国府町北岩延	088-662-0941 088-642-8402
不可燃的垃圾、大型垃圾、 罐、瓶、塑料瓶、塑料垃圾	(株)三紅 (株)三幸クリーンサービス センター	饭谷町高良 丈六町山根	088-645-2198 088-645-1966

※处理手续费

单 位	处理手续费的金额
※最多 100 公斤	1,220 日元
超过 100 公斤时	对于超过 100kg 的部分，每增加 10kg，将 122 日元加到 1220 日元得到的金额

### ③ 废纸企业列表(按 50 音顺序，日语)

企 业 名 称	电 话 号 码
新平和製紙(有)	088-631-5613
(有)中野商店	088-622-2666
ナルト紙料(株)	088-632-0390
(株)フジゲン	088-664-6666
(株)ヤングクリーン	0120-56-4008

※根据企业的不同，可以领取布料类

您如果有不明白的地方，请向环境政策科(☎088-621-5217, 5202)

# 向取得证明书、户籍誊本等的人

## 住民票的复印件、住民票（除票）的复印件

必要的文件・手续费	注意事项	负责科・窗口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确认文件（驾驶证等）  一封 350 日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继承的手续中，有时需要记载了死者死亡年月日的住民票（除票）的复印件或继承人的住民票。</li> <li>● 根据需要可以选择住民票的记载内容。 户主・亲缘关系、籍贯・户籍上第一个记载的人、个人编号（My Number）等是否需要记载，请向提交方确认后请求。</li> <li>● 死者的住民票上不能记载个人编号（My Number）。</li> </ul>	住民科 本馆 1 楼 ①号 ☎ 088-621-5140  各分所  ※分所的所在地・电话号码, 请查看第 20・21 页的分所列表。

## 戸籍誊抄本 ※誊本: 记载了同一户籍内所有人的身份事项 ※抄本: 只记载了特定个人的身份事项

必要的文件・手续费	注意事项	负责科・窗口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确认文件（驾驶证等）  户籍全部（个人）事项证明书 一封 450 日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户籍证明书，即使需要的户籍的籍贯有在全国各地，也可以在一所有本籍的市町村的窗口集中申请。但是，德岛市以外有本籍的人的请求范围和可以申请的人的范围是有限的，详细情况请看法务省主页。</li> <li>● 从提交死亡登记到取得有记载死亡的户籍需要花费天数。如果着急的话，请个别咨询。 ※向其他市确认死亡登记的内容，或者从其他市向籍贯德岛市邮寄死亡登记的情况等，可能会花费时间。</li> <li>● 死者的配偶、直系亲属（父母、祖父母）或亲属（子女、孙子）以外的人提出请求时，需要委托状。（根据目的不同，有时也不需要。）另外，请注意户籍的广域交付不能根据委托状的代理请求。</li> <li>● 如果您个别有遗嘱，或者被指定为人寿保险等的受益人，有可能要求您出示遗嘱和人寿保险证书等能够确认继承关系的东西。</li> <li>● 需要什么样的户籍，请向提交方确认之后再申请。 (例) 死者从出生到死亡的一系列户籍     死者从 18 岁到死亡的一系列户籍（女性为 16 岁）     死者从结婚到死亡的一系列户籍     记载死者的死亡年月日的户籍     可以知道死者和继承人关系的改制原户籍等     继承人现在的户籍（全部事项证明书）</li> </ul>	住民科 本馆 1 楼 ①号 ☎ 088-621-5140  各分所  ※分所的所在地・电话号码, 请查看第 20・21 页的分所列表。

※户籍并不是一封就能代表一生的，以前的户籍每当更换户主（现在的户主），或者，每次修改法律时都会重新编制户籍。请在提交方确认一生中的需要哪一部分的户籍。

## 户籍的附票

必要的文件・手续费	注意事项	负责科・窗口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确认文件（驾驶证等）  一封 350 日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户籍的附票是指在本籍地的市区町村记录的住址履历。</li> <li>● 附票的申请，请在有本籍的市町村政府申请。申请时，请告诉需要记载谁的从哪个地址到哪个地址。 ※长年没有改变的土地等的登记信息，上一代名义的车的登记注销手续等，有时需要记载过去地址的附票。</li> </ul>	住民科 本馆 1 楼 ①号 088-621-5140  各分所  ※分所的所在地・电话号码, 请查看第 20・21 页的分所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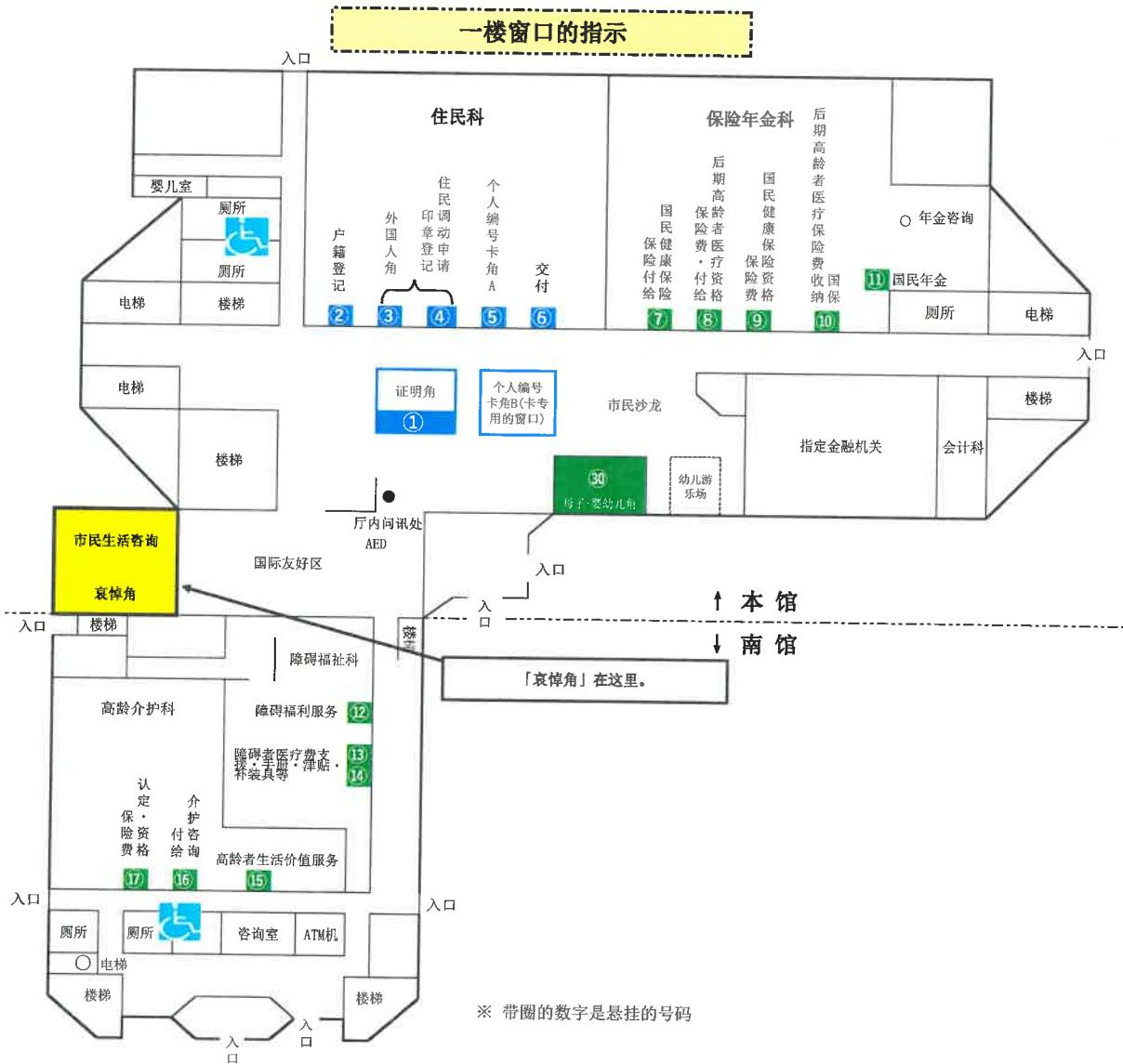
## 死亡登记情报内容证明书

必要的文件・手续费	注意事项	负责科・窗口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确认文件（驾驶证等）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将提交对方确认的资料（简易保险证书、养老金证书等）  一封 350 日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和提交死亡登记前殡仪馆复印的不一样。</li> <li>● 只有申请根据公共养老金（厚生养老金、共济养老金等）的遗属养老金等需要提交死亡登记情报内容证明书的情况下才能交付。</li> <li>● 关于外籍人的死亡登记情报内容证明书，请向提交死亡申请的市町村政府申请。</li> <li>● 日本国籍的人的死亡登记情报内容证明书，因为用途被限定，请求前，请向提交了死亡报告的市町村役所，或者死亡的人的原籍地的市町村役所咨询。</li> </ul>	住民科 本馆 1 楼 ①号 088-621-5140  各分所  ※分所的所在地・电话号码, 请查看第 20・21 页的分所列表。

## 印章登记证明书

必要的文件・手续费	注意事项	负责科・窗口
<input type="checkbox"/> 印章登记证或德岛市民卡  一封 350 日元  <b>【新注册・再注册的情况】</b>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确认文件（驾驶证等）	<p><b>【去世的人】</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去世的人的印章登记证明书不能发行。</li> </ul> <p><b>【继承人等】</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继承手续中，很多情况下需要继承人的印章登记证明书。</li> <li>● 登记了正式印章的人，请向窗口提交印章登记证（德岛市民卡），或者持有人个人编号卡的人，如果有有效的电子证明，可以用便利店的多功能复印机发行。</li> <li>● 如果有印章登记证（德岛市民卡），就视为委托，所以即使是代理人也可以不用委托书取得印章登记证明书。</li> <li>● 在德岛市没有登记正式印章的人，只要带上官公署发行的附有照片的本人确认文件（驾驶证、个人编号卡等）和想登记的印章，当天就可以登记。（仅限于本人登记）</li> </ul> <p>※如果没有官公署发行的附有照片的本人确认文件，或者本人很难来登记的情况，请个别咨询。</p>	住民科 本馆 1 楼 ①号 088-621-5140  各分所  <b>※关于登记,</b> 向住民科咨询 本馆 1 楼 ③号 088-621-5134  各分所  ※分所的所在地・电话号码, 请查看第 20・21 页的分所列表。

# 德岛市政府窗口指示



## 分所列表

分所名称	所在地	电话号码
沖洲分所	北沖洲三丁目4番7号	088-664-0031
津田分所	津田町四丁目5番55号	088-662-0552
加茂名分所	庄町5丁目48番地の5	088-631-2697
加茂分所	北田宮四丁目6番60号	088-632-1011
八万分所	八万町内浜80番地の14	088-668-8190
勝占分所	勝占町中須76番地の2	088-669-0914
多家良分所	多家良町小路地10番地	088-645-0001

## 二楼窗口的指示



## 分所列表

分所名称	所在地	电话号码
不動分所	不動本町2丁目178番地の1	088-631-0621
入田分所	入田町春日121番地の1	088-644-0034
上八万分所	下町本丁42番地	088-644-0001
川内分所	川内町沖島260番地	088-665-0214
応神分所	応神町吉成字西吉成91番地の5	088-641-1001
国府分所	国府町府中59番地の4	088-642-1401
北井上分所	国府町西黒田字南傍示271番地	088-642-1001



关于详细，请咨询记载的负责科・窗口。

2024年4月发行

德岛市市民生活相谈科

〒770-8571 德岛市幸町2丁目5番地  
TEL 088-621-5039 FAX 088-621-5128